

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 函

地址：11693臺北市文山區萬美街2段21巷
20號

承辦人：楊桓綺

電話：02-29320212轉559

傳真：02-29323334

電子信箱：v2961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訓教字第11330025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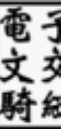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課程表及配當表、實施計畫各1份 (31797783_1133002548_1_ATTACH1.pdf、
31797783_1133002548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本處113年度「新聞稿寫作基礎班」第1期訂於 113年6月
12日、6月13日辦理，請貴機關依配當表遴派相關人員參
加，並於113年5月29日完成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3年度公務人才培育發展計畫。
- 二、為精進本府同仁新聞稿寫作技巧及論述能力，提昇市政新聞稿品質，爰規劃辦理旨揭班期。
- 三、研習對象：各機關人員，並請勿遴派已上過本班期課程人員。
- 四、研習內容：媒體溝通概論、新聞稿寫作原則、新聞稿寫作評析及新聞稿範例討論，本班期課程表及配當表、實施計畫詳如附件1、附件2。
- 五、請貴機關人事人員於113年5月29日前至「實體班期人事登入系統」（網址：http://dcsdcourse.taipei.gov.tw/personnel_login.php）完成班期報名作業。



六、研習訊息將逕以E-Mail發送予研習人員與貴機關人事人員，請多加留意。為免傳送漏失情事發生，研習訊息惠請貴機關人事人員再予轉知研習人員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一級機關(臺北自來水事業處、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、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除外)

副本：

